

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SSZ-2021FG16

采购项目名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采 购 人（章）：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

采购代理机构（章）：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1年8月23日

关键信息

项目信息

项目编号： SSZ-2021FG16

项目名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

包 号： 01

项目类型： 服务类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货币类型： 人民币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投标文件初审表

资格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准入条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 2.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代表必须是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4.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餐饮服务许可证》（类别：集体用餐配送单位）或《食品经营许可证》（类别：集体用餐配送单位）。 备注：若工商营业执照中未能准确反映该单位相关经营范围内容的，请投标单位提供已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的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能体现经营范围内容的网页打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报价人的合格性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投标保证金	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16 条的规定的金额、形式和要求提交
项目服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中的项目服务要求响应表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其它	实质性响应投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评标信息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序号	评分项		权重
一	价格		20
	经评委会审核，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后，以评审价格的最低报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折算递减。即： 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的最低报价 = 满 20 分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评审报价价格) × 20		
二	技术部分		40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1	配餐服务方案及计划	8 分
	2	企业管理制度	8 分
	3	食物质量控制方案	8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的配餐服务方案及计划进行评审： 优：配送方案合理，计划安排科学紧凑，能有效保障食品配送按时送达目的地的，得 8 分； 良：配送方案较合理，计划安排较科学紧凑，能有效保障食品配送按时送达目的地的，得 6 分； 中：配送方案一般，计划安排一般，能保障食品配送按时送达目的地的，得 4 分 差：配送方案不合理，计划安排不科，不能保障食品配送按时送达目的地的，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的企业管理制度进行评审： 优：管理制度完善，人员分工明确合理，管理制度能有效保障供货的质量的，得 8 分； 良：管理制度较完善，人员分工较明确合理，管理制度能有效保障供货的质量的，得 6 分； 中：管理制度一般，人员分工安排一般，管理制度基本能保障供货的质量的，得 4 分； 差：管理制度不完善，人员分工不合理，管理制度不能保障供货的质量的，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的食物质量控制方案进行评审： 优：质量控制方案合理完善，各环节的监管方案可行性高，合理性强，得 8 分；			

三				良：质量控制方案较完善，各环节的监管方案可行性较高，合理性较高，得 6 分； 中：质量控制方案合理程度一般，具有各环节的监管方案，得 4 分； 差：质量控制方案不完善，各环节的监管方案缺失，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4	承接本项目的优势	8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本项目配餐现状的了解程度、承接本项目配餐的独特优势进行评审： 优：能够明析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对重点难点具有针对性强的措施，担当本项目的优势明显，得 8 分； 良：能够明析本项目的重点难点，措施具有一定的针对性，担当本项目的优势较明显，得 6 分； 中：较了解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具有措施，担当本项目的优势一般，得 4 分； 差：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了解不充分，无针对性措施，担当本项目的优势不明显，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5	突发事件处理方案	8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突发事件处理方案情况（包括：详细程度、可行性、处理方式等）进行综合比较评审： 优：对突发事件处理方案详细，可行性高，对各种情况均有针对性的处理方法，能迅速解决各种情况的，得 8 分。 良：对突发事件处理方案较详细，可行性较高，对大部分情况有针对性的处理方法，能迅速解决各种情况的，6 分。 中：对突发事件处理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对部分情况有针对性的处理方法，解决各种情况的速度较快，得 4 分。 差：对突发事件处理方案简略，可行性较低，只对少数情况有针对性的处理方法，解决各种情况的速度较慢，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三	商务部分			40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准则
	1	同类项目业绩	3 分	投标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

			以投标人名义完成过的学校配餐供应服务项目业绩：每提供 1 项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以提供合同书的复印件加盖投标公章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2	服务满意度评价情况	3 分	投标人具有同类项目出具的满意度评价书面证明，评价结果获得用户（或甲方）满意（优秀、合格、良好等相关评价）或以上评价的项目情况进行评分，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满分为 3 分。 （以提供满意度评价书面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并对应前面合同。）
3	企业实力	3 分	投标人具有 HACCP 体系认证书得 3 分。 （提供以上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4	监控厨房评价情况	3 分	投标人建设有阳光厨房得 3 分。 （提供以上有效合同和发票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5	食品安全保障情况	5 分	（1）投标人具有与原食材【淀粉类（含米、粉、面、面包）、油、盐、菜、肉】供应商签订的供货协议或供货证明，每提供一种得 1 分，满分为 5 分。 （以提供与原食材供应商签订的供货协议或供货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6	企业配送车辆情况	5 分	投标人具有的配送车辆（客车或货车），每提供 1 辆得 1 分，满分为 5 分。 （配送车辆必须以投标单位名义或法定代表人/经营者名义购买或租赁，需提供配送车辆的车辆行驶证的复印件，租赁的还需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7	服务便利性方案	13 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服务便利性方案（响应时间、距离、便捷等）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合理完善，各环节可行性高，合理性强，得 13 分； 2、方案相对完善，各环节可行性相对高，合理性相对好，得 10 分； 3、方案合理程度一般，具有各环节需完善，得 7 分； 4、方案不完善，各环节缺失，得 4 分； 不提供不得分。
8	食品安全责任险情况	5 分	根据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进行评审： （1）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 $\geq$ 1000 万，得 5 分

			(2) 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 1000 万以下得 3 分； 注：需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险单、发票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保险额均以人民币计算，不提供不得分。
--	--	--	---

注：以上要求提供的证书、证明材料等必须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扫描件（需要提供原件的按要求提供），所提供的资料必须清晰可辨，否则不予计分。**所有投标资料（包括原件资料）的递交截止时间同为投标截止时间，迟交的投标资料（包括原件资料）将被拒绝。**

1. 评分汇总

技术部分得分=评委评分总和（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评委人数-2）

商务部分得分=评委评分总和（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评委人数-2）

报价得分=统一公式计算得分

综合总分=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报价得分

（每次评分汇总均精确到二位小数）

2. 中标候选人确定标准：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得分排名最高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本项目只推荐 1 名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若上述因素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投票推荐中标候选人。

3. 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或因为质疑投诉其中标资格被否决、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将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评标委员会提出评标书面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审批，审批通过后由招标机构发出经采购人确认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目 录

关键信息 1

项目信息.....	1
投标文件初审表.....	2
评标信息.....	2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9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13
一、 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14
二、 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1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8
一、 说明.....	19
1. 资金来源.....	19
2. 采购人.....	19
3. 采购代理机构.....	19
4. 合格的投标人.....	19
5.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19
6. 投标费用.....	20
二、 招标文件.....	20
7. 招标文件构成.....	20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20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21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21
10. 投标的语言.....	21
11. 投标文件构成.....	21
12. 投标文件格式.....	21
13. 投标报价和货币.....	22
14.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22
15.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22
16. 投标保证金.....	22
17. 投标有效期.....	23
18.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3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3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3
20. 投标截止期.....	24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4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4
23. 评标委员会.....	24
五、 开标与评标.....	24
24. 开标和资格审查.....	24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
26.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检查.....	25
27. 评标.....	26
28.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30
六、 授予合同.....	30
29. 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和服务数量的权力.....	30
30. 中标通知书.....	31
31. 中标结果.....	31
32. 询问、质疑、投诉.....	3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	

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详见《附件二投诉书格式》）	32
33. 签订合同	32
34. 中标服务费：	32
第四章 合同格式	34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
一、自查表	45
二、资格性文件	47
三、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51
四、企业经营状况	52
五、投标报价一览表	53
六、分项价格表（本项目不适用）	54
七、项目服务要求响应表	55
八、拟派本项目的人员情况证明材料	56
九、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57
十、其他文件说明资料	58
十一、公示信息的承诺函	59
日期： 年 月 日	59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简平路1号天安南海数码新城四期708A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9月15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申请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SZ-2021FG16

项目名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

预算金额：5,000,000.00 元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标的名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

2、标的数量：1 项

3、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包号	项目内容	服务期	预算金额
1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	5,000,000.00 元

4、其他：本项目预算金额仅作为参考金额，具体以实际采购金额为准。

5、本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

2.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代表必须是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4.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餐饮服务许可证》（类别：集体用餐配送单位）或《食品经营许可证》（类别：集体用餐配送单位）。

备注：若工商营业执照中未能准确反映该单位相关经营范围内容的，请投标单位提供已在工商行政部门的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能体现经营范围内容的网页打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年8月24日至2021年8月30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简平路1号天安南海数码新城四期708A室）

方式：现场报名

售价（元）：30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1 年 9 月 15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公共资源交易所开标室（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狮城路风尚蓝湾办公区 2 座（二）二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自 2021 年 8 月 24 日至 2021 年 8 月 30 日止。

六、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文件的领取方式：

（1）本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 300 元人民币（现金），售后不退。

（2）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必须到采购代理公司获取招标文件资料。

2、提交投标文件时间：2021 年 9 月 15 日 09 点 00 分至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3、发布公告媒介：<http://xj2021.youzandongli.com/>（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站）、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海分中心网站（www.nanhai.gov.cn/jyh/ggzy/index.html）。

4、温馨提示

1）疫情防控期间，为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一律取消投标人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即可自行离开。

2）疫情防控期间，提倡非本地的投标人（供应商）委托本地分支机构、办事处的人员或本地的其他人员为授权委托人，纸质投标文件通过邮寄的方式寄给授权委托人。

3）进入开标地点的投标人均须佩戴口罩，未佩戴口罩者一律不得进入且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

联系方式：0757-8641559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简平路 1 号天安南海数码新城四期 708A 室

联系方式：0757-8632282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蔡先生

电话：0757-86322820

附件：

委托代理协议

招标文件

发布人：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1年8月23日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一、 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项目名称	商务要求说明
1、报价要求	1.1本项目的报价和结算支付均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1.2报价方式：以结算系数方式进行报价，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0.00 \leq \text{结算系数} \leq 0.99$。 1.3本项目午餐标准为8元。本项目包括的费用：货物、检验检疫费、质量检测费、配送运输费、包装费、装卸费、搬运费、不合格货物的退换费用、人工费（社保、节假日慰问金等）、运营、保险、验收、售后服务、税费、其他伴随服务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本招标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1.4本项目午餐费标准：学生餐不超过9.00元/餐，教师餐不超过10.00元/餐。（即为中标单价），配餐服务费金额按此标准，以实际发生额进行计算。服务期间，中标人原则上不得变更餐费标准，如因物价变动因素等确需变更价格的，应当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变更。
2、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2.1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 2.2合同每年签订一次，以后年度合同根据当年财政预算安排情况执行，服务期间采购人对中标人的服务进行考核，中标人通过考核并合格后，才可签订下一年度服务合同；如中标人第一年的评估结果为不合格，则不再签订下一年度的合同，因此而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2.3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	1、本项目按实际人数进行结算，每月餐费=每月实际用餐人数×餐费标准×结算系数（每人）。 2、每学期开学后第四个月采购人一次性支付前三个月的餐费给中标人，从第四个月开始每月的餐费在下一个月支付给中标人； 3、中标人收款时必须向采购人开具有效的等额发票。

注：“商务需求”所述内容和条款如本文未有特别声明均作为投标实质性响应内容，投标人投标时必须响应满足或实质性优于。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不能满足投标文件要求，视为无效投标处理。本“商务要求”的采购时陈述所称的采购人、投标人，在中标后合同签订时须转换为合同语言的甲方、乙方或买方、卖方。

二、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1、配送要求

(1) 由中标人提供不锈钢餐盒供学生及教职员工就餐使用,餐盒由中标人自行清洁、消毒且达到相关卫生要求。

(2) 本次招标的服务项目包括学生和教职员工在校学习、工作期间的午餐供应,供应膳食的时间一般为每周星期一至星期五,学校有特殊安排的,按照学校安排执行。

(3) 学生、教职员工每人每餐标准为午餐 8 元(含配送费用,服务期间成交人原则上不得变更供餐收费标准,如因物价变动因素等确需变更价格的,应当经采购人及学生家长代表同意后方可变更)。午餐标准为 2 荤 1 素,中标人必须按营养菜谱提供高蛋白、营养均衡、符合生长发育需要的各类菜肴供学生享用,各类菜肴的份量要求为(全部以饭餐供应时计算):1) 荤菜不少于 150 克;2) 素菜不少于 150 克;3) 米饭不限量供应,以不浪费为原则,供学生吃饱为止。中标人使用的米、食油、调味料等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外包装有安全标示。

(4) 中标人必须遵守国家规定的卫生管理条例,严格执行《食品卫生安全法》和《动物检疫法》,必须保证供应新鲜的鱼、肉、蔬菜等,若发现中标人供应以下食品,采购人有权取消其配送资格,中标人还需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 1) 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 2) 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 3) 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制标准的;
- 4) 未经动物检疫部门检疫、检验或者检疫、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
- 5) 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等及其制品;
- 6) 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 7) 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食品的;
- 8) 超过保质期限的;
- 9) 转基因食品。

(5) 中标人每天须对所购原料按食品卫生监督部门要求做好农药残留检验工作,如发生因食用中标人提供的食品导致食物中毒的事故,中标人应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6) 在采购人正常教学日,中标人应当保证每日上午 11:20 前将配餐送达学生课室准备进行分发,负责安排工作人员维持监督学生进餐纪律及做好餐前和餐后餐厅的清洁卫生,并于中午 12:30 前做好配餐场所卫生清理工作。若因中标人原因未按时开餐而影响校方正常工作(超过 30 分钟以上)须扣除中标人当餐全部餐饮费用。

(7) 中标人不得转让或分包配餐业务,中标人需分好餐后在采购人校园内直接供给。

(8) 中标人提供的配餐应当符合“安全,卫生,营养,健康”的服务标准。中标人应根据小学生的成长特点和营养需要制定膳食计划,并根据膳食计划制定每周食谱。膳食计划和每周食谱应当于正式配餐前报送采购人审核同意。中标人应当于每周五向采购人提交下周食谱,并根据采购人意见加以调整,确定

后于每周一在采购人指定位置公布本周食谱，并按食谱规定足额提供配餐。

（9）中标人应当保证配餐食品的质量，饭菜必须当天一次性煮熟并保温，保证送至学校后温度适中适合进食，不得加工隔餐剩余食品，不得配送冷荤凉菜食品。

（10）中标人应当按规定进行食品留样，在学校设置冰箱，将留样食品冷藏保存四十八小时以上，以备追索与查验。

（11）中标人应当做好食物中毒或者其他食源性疾患，以及因交通，卫生，天气等原因不能按时送达配餐等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确保采购人学生及时得到配餐供应。

（12）中标人应当建立配餐信息反馈制度，每月至少一次以书面形式征求学校关于配餐服务的意见，认真采纳合理建议，不断提高服务质量。采购人将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学校老师、学生家长代表对中标人的加工场所及库存食物进行检查，满意率须达到 70%以上，未达到 70%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供餐资格。

（13）中标人企业内部管理必须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的各项条款，并接受卫生监督部门的督查，配餐工作人员必须按照《食品安全法》的相关规定进行培训，掌握有关食品卫生的基本要求，并取得有效的健康证明方可上岗服务（需定期进行健康检查，所有配餐人员不得有传染性疾病）。应有健全的防鼠、防蝇、防尘“三防”措施。

（14）中标人负责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

（15）配餐车辆要求：投标人在中标后，必须配备送餐车辆（车辆尾部为密封车厢，保证食品运送安全）。

2、违约责任

（1）中标人违约责任：

1）中标人对配餐业务进行转让或分包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中标人供餐资格，中标人应当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贰万元；

2）中标人因配送不及时导致师生配餐供应延时且经采取补救措施未给校方造成不良影响的，应当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壹仟元；如因配送不及时影响校方正常工作（超过 30 分钟以上）须扣除中标人当餐全部餐饮费用，发生三次以上，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中标人供餐资格，中标人应当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贰万元。

3）中标人未经采购人同意不按食谱规定足额提供配餐的，应当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贰仟元。出现此类情形三次以上，采购人可以解除合同，取消中标人供餐资格，中标人应当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贰万元。

4）中标人每周食谱不征求采购人意见或不在采购人指定时间和位置公布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限期改正，每学期累计出现此类情形五次以上的，采购人可以解除合同，取消中标人供餐资格，中标人应当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贰万元。

5）中标人配送食品出现变质变味等质量问题的，应当全部收回并销毁，立即采取补救措施供应学生配餐，并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壹万元；每学期出现此类情形两次以上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中标人供餐资格，中标人应当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贰万元。

6）中标人因配餐不符合卫生条件导致学生群体性（5 人以上）食物中毒的，采购人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取消中标人供餐资格，中标人依法承担事故导致的相应得法律责任。

7) 中标人不能因停水、停电、停燃气而停止供餐, 如停止供餐的, 采购人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取消中标人供餐资格。

8)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3、风险责任

中标人对其员工及聘用人员的侵权行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中标人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发生的各种事故自行承担法律责任。

4、其他要求:

1. 在合同服务期内, 如上级政府部门要求在某间学校新建饭堂, 则中标人与该校的服务合约将自动终止, 中标人不得有异议。

2. 投标人须达到食品安全等级评定 A 级以上的餐饮服务单位。

3. 投标人应建立检验检测室, 对大宗食品原料、加工制作环境、食品成品等进行检验检测并登记。

4. 投标人建设完成并使用互联网+“明厨亮灶”进行食品安全自查和风险隐患排查及向供餐学校展示。

5. 投标人须通过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 (HACCP) 体系认证。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

（本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

一、说明

1. 资金来源

采购人已获得一笔自筹资金。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资金用于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2. 采购人

采购人是指获得资金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者其他社会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简称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

采购人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

采购人联系人：杨先生

采购人联系电话：0757-86415592

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依法取得招标资格、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简平路1号天安南海数码新城四期708A室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蔡先生

采购代理机构电话：0757-86322820

采购代理机构传真：0757-86322820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除本文另有规定的，凡是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服务，符合并承认和履行本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者为合格的投标人。

4.2 投标人必须遵守有关规定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及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4.3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服务人才能参加投标。

5.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5.1 本招标项目为货物及相关服务招标，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

5.2 货物及相关的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或行业标准。

5.3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5.4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的要求，准时提供货物、备品备件及其他材料并负责所供货物材料的包装、运输、保险、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等。

5.5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5.6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6.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要求提供的服务、招标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五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投标邀请函

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合同格式

第五章、附件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8.1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并把答疑问题发送至邮箱：gdxjzb@163.com 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网上公告形式予以答复。该答复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8.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将视其为已充分阅读并正确理解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且无异议。开标后，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显示其对采购文件中的描述有歧意或采购文件的前后内容有不一致的地方，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依据采购文件及项目需求进行合理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8.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 日前，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

文件的截止时间。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9.2 修改后的内容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网上公告形式发布，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潜在投标人应自行查看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以获取有关本采购项目的答疑或修改信息。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买方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翻译本为准。

11. 投标文件构成

11.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否则将导致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 1) 自查表；
- 2) 资格性文件；
- 3)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 4) 企业经营状况；
- 5) 投标报价一览表；
- 6) 分项价格表；
- 7) 项目服务要求响应表；
- 8) 拟派本项目的人员情况证明材料；
- 9)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资料；
- 10) 其他文件说明资料。
- 11) 公示信息的承诺函

11.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上述要求及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写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应采用书式胶装或订书机装订等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函”、“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响应表”等附件，以及供唱标使用的、单独密封的投标报价一览表，及包含投标文件全部内容的电子文件二份（每份投标文件电子版应包含投标文件正本签字盖章后的 PDF 格式的电子文件，要求以光盘为介质，不加密，不带病毒。如投标人中标，部分内容将用于结果公告公布，电子投标文件

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不同，以盖章的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为准），密封于投标文件袋内一并提交。正本、副本、电子文件有差异的，以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12.2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服务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投标报价一览表的要求进行报价，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3. 投标报价和货币

13.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并按设备清单进行分项报价。对投标文件中的漏项、错项、错算设备数量等引起的差异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结算时不予签证增加费用。

13.2 投标货币为人民币报价。投标人不得擅自增减清单项目子项及清单工程量数量，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3 有关货物及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

13.4 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开标后不得更改。

14.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资格标准。

15.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5.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证明服务的合格性的文件进行审查，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将做废标处理。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保证金为 50000.00 元，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视为无效响应，招标人有权拒绝接受其投标。**

16.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不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6.3 投标保证金应用投标货币即人民币，并以投标人名义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注：支票、汇票、本票必须以投标单位名义出具）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相同），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接收其投标。（备注：投标保证金请另外单独递交，不要求密封于投标文件资料中。）

1) 支票、汇票、本票的收款单位名称：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开户银行：南海农商银行桂城支行

3) 账号：80020000012245654

（备注：切勿将投标保证金通过转账形式转到上述账户）

16.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 16.1 及 16.3 条的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应按本须知 26 条的规定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6.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尽度并不晚于按照本须知第 30 条规定的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投标人，本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16.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 33 条规定签订合同且由采购人出具退还投标保证金通知后原额退还中标人。

16.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以退还：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项须知第 33 条规定签订合同；
- 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项须知第 34 条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 4) 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根据本须知第 20 条规定，投标应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后（90）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会被退回。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 16 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8.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壹份正本和（四份）副本和电子投标文件（二份），每套投标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封面见附件格式。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并由投标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8.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报价一览表”字样（投标报价一览表密封袋封面格式见附件）。投标人可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用密封袋密封，亦可将所有的投标文件装在同一密封袋中密封；投标文件电子版(二份)放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中或单独密封；无论如何密封，所有密封袋的封口处均须骑缝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按格式要求标注密封袋封面，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密封袋封面格式见附件）。

19.2 密封袋上均应：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 注明招标编号、项目名称和“**在 2021 年 X 月 XX 日 X 时 XX 分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9.3 密封袋上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等，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19.4 如果密封袋未按本须知第 19.2 条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19.5 参加投标的代表是法人代表的须**随身携带**《法人代表/负责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参加投标的代表是授权代表的须**随身携带**《法人代表/负责人授权书》、《法人代表/负责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明原件，未按上述要求出示有效证明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投标。

20. 投标截止期

20.1 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须知第 19.2 条规定的地址收到投标的时间不迟于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

20.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9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买方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0.3 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开始接收投标文件。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第 20 条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第 20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22.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9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2.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2.4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回。

23. 评标委员会

参照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五、开标与评标

24. 开标和资格审查

24.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间于开标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需有投标人授权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4.2 开标前，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或监督机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当场宣布密封结果，投标人授权代表须签署投标文件密封确认表。

24.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投标价格、折扣声明、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以及招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除了按照本须知 21 条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文件意外，开标是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24.4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包括按照本须知第 22.2 条递交的修改书），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24.5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并由投标代表签名确认其开标记录情况。

24.6 在开标后、资格审查时，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各按要求递交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信用状况，并做好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将拒绝其参与投标，退回其投标文件。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4.7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四条和招标文件的规定，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资格审查的内容包括：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及准入条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上述文件的投标文件将不通过资格审查。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4.8 温馨提示

- 1) 疫情防控期间，为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一律取消投标人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即可自行离开。
- 2) 疫情防控期间，提倡非本地的投标人（供应商）委托本地分支机构、办事处的人员或本地的其他人员为授权委托人，纸质投标文件通过邮寄的方式寄给授权委托人。
- 3) 进入开标地点的投标人均须佩戴口罩，未佩戴口罩者一律不得进入且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授权代表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6.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检查

26.1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6.2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授权代表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6.3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次序排先者优先）：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4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6.5评标委员会将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适用法律、税等内容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6.6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1) 投标文件中要求法人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文件无法人代表签字或公章的,或签字人无法人代表有效委托的;
- (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 投标报价超出投标预算价的;
- (4)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作出响应的;

招标文件当中已列明的其他导致其投标文件被否决的因素。

27. 评标

27.1 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27.1.1 定标原则

- (1) 评标工作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比照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分为符合性检查、综合评审两部分。通过评审,评出综合评审最优的投标人。
- (2) 评标委员会只就投标文件中所载明的情况进行评审,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
- (3) 评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27.1.2 评标办法

- (1) 对通过资格性检查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检查。
- (2) 对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评分分为技术、商务和价格三个部分;综合评审包括商务和技术两个部分,评比因素见下表:

综合评议指标表

序号	评分项			权重
一	价格			20
	经评委会审核，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后，以评审价格的最低报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折算递减。即： 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的最低报价 = 满 20 分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评审报价价格) × 20			
二	技术部分			40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准则
	1	配餐服务方案及计划	8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的配餐服务方案及计划进行评审： 优：配送方案合理，计划安排科学紧凑，能有效保障食品配送按时送达目的地的，得 8 分； 良：配送方案较合理，计划安排较科学紧凑，能有效保障食品配送按时送达目的地的，得 6 分； 中：配送方案一般，计划安排一般，能保障食品配送按时送达目的地的，得 4 分 差：配送方案不合理，计划安排不科，不能保障食品配送按时送达目的地的，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2	企业管理制度	8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的企业管理制度进行评审： 优：管理制度完善，人员分工明确合理，管理制度能有效保障供货的质量的，得 8 分； 良：管理制度较完善，人员分工较明确合理，管理制度能有效保障供货的质量的，得 6 分； 中：管理制度一般，人员分工安排一般，管理制度基本能保障供货的质量的，得 4 分； 差：管理制度不完善，人员分工不合理，管理制度不能保障供货的质量的，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3	食物质量控制方案	8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的食物质量控制方案进行评审： 优：质量控制方案合理完善，各环节的监管方案可行性高，

三				合理性强，得 8 分； 良：质量控制方案较完善，各环节的监管方案可行性较高，合理性较高，得 6 分； 中：质量控制方案合理程度一般，具有各环节的监管方案，得 4 分； 差：质量控制方案不完善，各环节的监管方案缺失，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4	承接本项目的优势	8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本项目配餐现状的了解程度、承接本项目配餐的独特优势进行评审： 优：能够明析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对重点难点具有针对性强的措施，担当本项目的优势明显，得 8 分； 良：能够明析本项目的重点难点，措施具有一定的针对性，担当本项目的优势较明显，得 6 分； 中：较了解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具有措施，担当本项目的优势一般，得 4 分； 差：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了解不充分，无针对性措施，担当本项目的优势不明显，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5	突发事件处理方案	8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突发事件处理方案情况（包括：详细程度、可行性、处理方式等）进行综合比较评审： 优：对突发事件处理方案详细，可行性高，对各种情况均有针对性的处理方法，能迅速解决各种情况的，得 8 分。 良：对突发事件处理方案较详细，可行性较高，对大部分情况有针对性的处理方法，能迅速解决各种情况的，得 6 分。 中：对突发事件处理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对部分情况有针对性的处理方法，解决各种情况的速度较快，得 4 分。 差：对突发事件处理方案简略，可行性较低，只对少数情况有针对性的处理方法，解决各种情况的速度较慢，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三	商务部分			40
	序号	评分因素	权重	评分准则

1	同类项目业绩	3 分	投标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以投标人名义完成过的学校配餐供应服务项目业绩: 每提供 1 项业绩, 得 1 分, 最高得 3 分; 不提供不得分。(以提供合同书的复印件加盖投标公章为准, 不提供不得分。)
2	服务满意度评价情况	3 分	投标人具有同类项目出具的满意度评价书面证明, 评价结果获得用户(或甲方)满意(优秀、合格、良好等相关评价)或以上评价的项目情况进行评分, 每提供一项得 1 分, 满分为 3 分。 (以提供满意度评价书面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 并对应前面合同。)
3	企业实力	3 分	投标人具有 HACCP 体系认证书得 3 分。 (提供以上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不提供不得分)
4	监控厨房评价情况	3 分	投标人建设有阳光厨房得 3 分。 (提供以上有效合同和发票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不提供不得分)
5	食品安全保障情况	5 分	(1) 投标人具有与原食材【淀粉类(含米、粉、面、面包)、油、盐、菜、肉】供应商签订的供货协议或供货证明, 每提供一种得 1 分, 满分为 5 分。 (以提供与原食材供应商签订的供货协议或供货证明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 不提供不得分。)
6	企业配送车辆情况	5 分	投标人具有的配送车辆(客车或货车), 每提供 1 辆得 1 分, 满分为 5 分。 (配送车辆必须以投标单位名义或法定代表人/经营者名义购买或租赁, 需提供配送车辆的车辆行驶证的复印件, 租赁的还需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 不提供不得分。)
7	服务便利性方案	13 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服务便利性方案(响应时间、距离、便捷等)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合理完善, 各环节可行性高, 合理性强, 得 13 分; 2、方案相对完善, 各环节可行性相对高, 合理性相对好, 得 10 分; 3、方案合理程度一般, 具有各环节需完善, 得 7 分; 4、方案不完善, 各环节缺失, 得 4 分; 不提供不得分。
8	食品安全责任	5 分	根据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进行评审:

		险情况		(1) 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 ≥ 1000 万，得 5 分 (2) 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额 1000 万以下得 3 分； 注：需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安全责任险保险单、发票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保险额均以人民币计算，不提供不得分。
--	--	-----	--	---

注：以上要求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且必须提供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所提供的资料必须清晰可辨，否则不予计分。所有投标资料（包括原件资料）的递交截止时间同为投标截止时间，迟交的投标资料（包括原件资料）将被拒绝。

27.2 评分汇总

技术部分得分 = 评委评分总和（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 $\div$ （评委人数-2）

商务部分得分 = 评委评分总和（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 $\div$ （评委人数-2）

报价得分 = 统一公式计算得分

综合总分 = 技术部分得分 + 商务部分得分 + 报价得分

（每次评分汇总均精确到二位小数）

27.3 中标候选人确定标准：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得分排名最高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本项目只推荐 1 名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若上述因素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投票推荐中标候选人。

27.4 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或因为质疑投诉其中标资格被否决、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将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评标委员会提出评标书面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审批，审批通过后由招标机构发出经采购人确认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和招标机构提交相应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中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28.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8.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评委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8.2 在开标、投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8.3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委人员之外。

28.4 评委会不向投标人退还投标文件。

六、授予合同

29. 投标时更改采购货物和服务数量的权力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允许幅度内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0. 中标通知书

30.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0.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1. 中标结果

评标结果公示期满，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2. 询问、质疑、投诉

32.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32.2 质疑

32.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按有关质疑的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文件格式详见《附件一质疑函范本》）。

32.2.2 质疑期限：

-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2)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3)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则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则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2.2.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2.2.4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

联系人： 杨先生

联系电话：0757-86415592

邮编：528200

2)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简平路1号天安南海数码新城四期708A室

联系人：蔡先生

联系电话：0757-86322820

邮编：528000

32.2.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2.3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详见《附件二投诉书格式》）

33. 签订合同

33.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买方签订合同。

33.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34. 中标服务费：

34.1 中标方应按本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和规定的金额在收到中标通知3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34.2 以本项目预算金额为收费基准，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收费标准如下表所列：

中标服务费 = 【预算金额 * 收费费率】

项目类型	预算金额(万元)	收费费率
服务	100 以下	1.5%
	100~500	0.8%
	500~1000	0.45%
	1000~5000	0.25%

中标服务费请汇入以下账号：

户名：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南海农商银行桂城支行

账号：8002 0000 0121 6651 1

35.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6. 温馨提示：建议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需给评标委员会备查的相关证件、资料的原件(若有)，这些原件投标单位请用一个带塑料扣或绳扣的塑料袋或牛皮袋装好(不用密封)，并在封面注明投标单位名称，以便查阅。同时提供原件清单一式二份，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原件及原件清单给采购单位代表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进行核对证件数量，经核对无误后由接收人、递交人签名确认后给一份原件清单给投标单位代表，一份放在原件资料袋中。评委核对完原件后由采购单位代表在开标室当场退回投标单位的原件，投标单位代表经清点无误后交回其手持的原件清单给采购代理机构代表。【注：上述提示仅供参考，不作强制性要求】

若需投标报名费发票的投标单位，请在参加开标会时持购买采购文件的银行现金存款凭证原件到采购代理公司的工作人员处换领。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参考范本)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

采购

合 同 书

（服务类）

采购编号：SSZ-2021FG16

项目名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

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中标人）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

采购编号：SSZ-2021FG16

根据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的采购结果，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 合同金额

本项目结算系数为_____，午餐标准为8元。本项目包括的费用：货物、检验检疫费、质量检测费、配送运输费、包装费、装卸费、搬运费、不合格货物的退换费用、人工费（社保、节假日慰问金等）、运营、保险、验收、售后服务、税费、其他伴随服务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本招标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 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2.1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本合同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月__日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2.2合同每年签订一次，以后年度合同根据当年财政预算安排情况执行，服务期间甲方对乙方的服务进行考核，乙方通过考核并合格后，才可签订下一年服务合同；如乙方第一年的评估结果为不合格，则不再签订下一年年度的合同，因此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2.3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三、 付款方式：

1、本项目按实际人数进行结算，每月餐费=每月实际用餐人数×餐费标准×结算系数（每人）。

2、每学期开学后第四个月甲方一次性支付前三个月的餐费给乙方，从第四个月开始每月的餐费在下一个个月内支付给乙方；

3、乙方收款时必须向甲方开具有效的等额发票。

四、 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1、配送要求

（1）由乙方提供不锈钢餐盒供学生及教职员工就餐使用，餐盒由乙方自行清洁、消毒且达到相关卫生要求。

（2）本次招标的服务项目包括学生和教职员工在校学习、工作期间的午餐供应，供应膳食的时间一般为每周星期一至星期五，学校有特殊安排的，按照学校安排执行。

（3）学生、教职员工每人每餐标准为午餐8元（含配送费用，服务期间成交人原则上不得变更供餐收费标准，如因物价变动因素等确需变更价格的，应当经甲方及学生家长代表同意后方可变更）。午餐标

准为 2 荤 1 素，乙方必须按营养菜谱提供高蛋白、营养均衡、符合生长发育需要的各类菜肴供学生享用，各类菜肴的份量要求为（全部以饭餐供应时计算）：1）荤菜不少于 150 克；2）素菜不少于 150 克；3）米饭不限量供应，以不浪费为原则，供学生吃饱为止。乙方使用的米、食油、调味料等符合国家安全标准，外包装有安全标示。

（4）乙方必须遵守国家规定的卫生管理条例，严格执行《食品卫生安全法》和《动物检疫法》，必须保证供应新鲜的鱼、肉、蔬菜等，若发现乙方供应以下食品，甲方有权取消其配送资格，乙方还需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 1）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 2）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 3）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制标准的；
- 4）未经动物检疫部门检疫、检验或者检疫、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
- 5）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等及其制品；
- 6）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 7）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食品的；
- 8）超过保质期限的；
- 9）转基因食品。

（5）乙方每天须对所购原料按食品卫生监督部门要求做好农药残留检验工作，如发生因食用乙方提供的食品导致食物中毒的事故，乙方应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6）在甲方正常教学日，乙方应当保证每日上午 11:20 前将配餐送达学生课室准备进行分发，负责安排工作人员维持监督学生进餐纪律及做好餐前和餐后餐厅的清洁卫生，并于中午 12:30 前做好配餐场所卫生清理工作。若因乙方原因未按时开餐而影响校方正常工作（超过 30 分钟以上）须扣除乙方当餐全部餐饮费用。

（7）乙方不得转让或分包配餐业务，乙方需分好餐后在甲方校园内直接供给。

（8）乙方提供的配餐应当符合“安全，卫生，营养，健康”的服务标准。乙方应根据小学生的成长特点和营养需要制定膳食计划，并根据膳食计划制定每周食谱。膳食计划和每周食谱应当于正式配餐前报送甲方审核同意。乙方应当于每周五向甲方提交下周食谱，并根据甲方意见加以调整，确定后于每周一在甲方指定位置公布本周食谱，并按食谱规定足额提供配餐。

（9）乙方应当保证配餐食品的质量，饭菜必须当天一次性煮熟并保温，保证送至学校后温度适中适合进食，不得加工隔餐剩余食品，不得配送冷荤凉菜食品。

（10）乙方应当按规定进行食品留样，在学校设置冰箱，将留样食品冷藏保存四十八小时以上，以备追索与查验。

（11）乙方应当做好食物中毒或者其他食源性疾患，以及因交通，卫生，天气等原因不能按时送达配餐等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确保甲方学生及时得到配餐供应。

（12）乙方应当建立配餐信息反馈制度，每月至少一次以书面形式征求学校关于配餐服务的意见，认真

采纳合理建议，不断提高服务质量。甲方将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学校老师、学生家长代表对乙方的加工场所及库存食物进行检查，满意率须达到 70%以上，未达到 70%的，甲方有权取消其供餐资格。

(13) 乙方企业内部管理必须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的各项条款，并接受卫生监督部门的督查，配餐工作人员必须按照《食品安全法》的相关规定进行培训，掌握有关食品卫生的基本要求，并取得有效的健康证明方可上岗服务（需定期进行健康检查，所有配餐人员不得有传染性疾病）。应有健全的防鼠、防蝇、防尘“三防”措施。

(14) 乙方负责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

(15) 配餐车辆要求：投标人在中标后，必须配备送餐车辆（车辆尾部为密封车厢，保证食品运送安全）。

2、违约责任

(1) 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对配餐业务进行转让或分包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供餐资格，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贰万元；

2) 乙方因配送不及时导致师生配餐供应延时且经采取补救措施未给校方造成不良影响的，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壹仟元；如因配送不及时影响校方正常工作（超过 30 分钟以上）须扣除乙方当餐全部餐饮费用，发生三次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供餐资格，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贰万元。

3)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按食谱规定足额提供配餐的，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贰仟元。出现此类情形三次以上，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取消乙方供餐资格，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贰万元。

4) 乙方每周食谱不征求甲方意见或不在甲方指定时间和位置公布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每学期累计出现此类情形五次以上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取消乙方供餐资格，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贰万元。

5) 乙方配送食品出现变质变味等质量问题的，应当全部收回并销毁，立即采取补救措施供应学生配餐，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壹万元；每学期出现此类情形两次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供餐资格，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贰万元。

6) 乙方因配餐不符合卫生条件导致学生群体性（5 人以上）食物中毒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取消乙方供餐资格，乙方依法承担事故导致的相应得法律责任。

7) 乙方不能因停水、停电、停燃气而停止供餐，如停止供餐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取消乙方供餐资格。

8)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3、风险责任

乙方对其员工及聘用人员的侵权行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发生的各种事故自行承担法律责任。

4、其他要求：

1. 在合同服务期内，如上级政府部门要求在某间学校新建饭堂，则乙方与该校的服务合约将自动终止，乙方不得有异议。

2. 投标人须达到食品安全等级评定 A 级以上的餐饮服务单位。
3. 投标人应建立检验检测室，对大宗食品原料、加工制作环境、食品成品等进行检验检测并登记。
4. 投标人建设完成并使用互联网+“明厨亮灶”进行食品安全自查和风险隐患排查及向供餐学校展示。
5. 投标人须通过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HACCP）体系认证。

五、 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地震、台风、洪水、战争、国家宏观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等）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七、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八、 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九、 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鉴证单位执____份。

3、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鉴证单位： 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鉴证意见：合同条款与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相符

经办人：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附后）

附注：

1. 本合同所有条款均在签订合同时编制，确定合同内容依据为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及相关确认文件；
2. 项目重要内容（如：双方权利义务、功能要求说明等）可作为附件。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

投标文件正/副本封面如下：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 午餐配餐单位

招标编号：SSZ-2021FG16

包 号：

投 标 文 件

正/副本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联系人：

投标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传真：

日 期：

目录

(格式自拟)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检查	投标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准入条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符合采购公告第六条供应商资格的规定。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投标人的合格性	符合商务要求中的报价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保证金	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16 条的规定的金额、形式和要求提交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项目服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的项目服务要求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投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投标人所能达到的程度及 自评分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中的技术和商务条款填写上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投标函

致：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招标采购服务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SSZ-2021FG16，包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及投标文件电子版二份：

- 1) 自查表；
- 2) 资格性文件；
- 3)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 4) 企业经营状况；
- 5) 投标报价一览表；
- 6) 分项价格表；
- 7) 项目服务要求响应表；
- 8) 拟派本项目的人员情况证明材料；
- 9)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资料；
- 10) 其他文件说明资料。
- 11) 公示信息的承诺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
- 2、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投标有效期为开标日起九十个日历日。
-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_____	投标人名称
传真_____	公章
电子邮件_____	日期

2.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的法定代表人。为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
（招标编号：SSZ-2021FG16 _____，包号：_____）项目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洽谈、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
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本证明书投标人必须提供。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须与投标人的“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2. 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单独提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 投标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委托书声明：我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_____ (单位名称)的_____ (姓名)为采购人代理人, 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招标编号：SSZ-2021FG16，包号：_____）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单位：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签字生效日期：_____

注：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和签署投标文件的不须提供该委托书。
2. 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3. 所指代理人即为投标代表人。
4. 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单独提交。

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3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招标编号：SSZ-2021FG16），包号：（ ）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由（工商管理部门）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一份；
2.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
3. 提供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4.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餐饮服务许可证》（类别：集体用餐配送单位）或《食品经营许可证》（类别：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函“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
6. 其它能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满意的资格证明文件；
7.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注：提供的加盖公章的资格文件复印件（包括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截图）请附后。

单位的名称和地址：

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名称：_____

签字：

地址：_____

签字人姓名、职务

传真

邮编：_____

电话：

单位盖章：

三、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SSZ-2021FG16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1				
		⋮		
2				
		⋮		
3				
		⋮		

注：1. 提按评分标准要求的提供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企业经营状况

1. 投标人提供2019年度或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供应商新成立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投标报价一览表

5.1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

项目编号：SSZ-2021FG16

填表要求：

包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	投标结算系数	备注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 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 位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		

备注：

1. 以上内容必须与投标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相符。
2. 投标人应列明按本招标文件所需采购的项目内容的价格明细。
3. 报价表述限于选用中文大写或阿拉伯数字小写，均已核定准确无误。
4.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5.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投标结算系数，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 $0.00 \leq \text{结算系数} \leq 0.99$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_____（单位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亲笔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六、分项价格表（本项目不适用）

1. 项目名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

2. 项目编号：SSZ-2021FG16

包号：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注：（1）、对含糊不清或不确定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报价。

（2）、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单价之内。

（3）、投标人应正确并充分理解相关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说明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并按工程量清单报价。不允许修改和删减原有清单项目、描述及工程量，否则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4）、投标人投标时不得更改招标人发出的工程量清单数量，否则在确认中标后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按清单数量施工。

（5）、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增加表格内容，但不得少于上述内容，不得少于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项目服务要求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

一、项目服务要求条款情况		
序号	主要条款	是否响应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的服务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4.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5.	招标文件中的全部服务要求（含采购项目商务要求、采购项目技术要求）条款均能完全响应。	
6.	同意接受采购方发布的补充通知中各项技术商务要求（如有）	
7.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提供的技术商务部分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公开审查验证。	
8.	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增加设备时，我方无条件响应，并在增加设备时不再提出费用的相应增加。	
二、项目服务要求条款偏离情况说明（如有）：		
9.		
10.		
11.		

注：1、响应栏内空白及打“√”表示完全响应；打“×”的视为偏离，请在“项目服务要求条款偏离情况说明”栏中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若上述**主要条款**内容与“采购项目内容”列述不一致时，均以“采购项目内容”详细内容为准。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拟派本项目的人员情况证明材料

拟派本项目的人员情况表

姓名	拟认分工角色	在本单位工作 时间	专业工龄	获得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或技术培训等 级证等	联系电话
一、项目管理人员架构（项目负责人、其他主要管理人员等）					
	项目负责人				
	其他主要管理 人员				
.....					
二、其他人员（非管理人员）					
.....					

注：

- 1) 提供有关人员在投标单位（或其分支机构）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本单位的有效购买社会保险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在社保证明上作出标注(以便查找)。
- 2)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参照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 3) 请提供有关人员相关证书等的复印件，供评标委员会作为评审分析参考。

.....

注：本表承诺说明内容必须针对本次招标需求进行说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

（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项目名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

招标编号：SSZ-2021FG16

包号：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仅供参考）：

- 1) 配餐服务方案及计划；
- 2) 企业管理制度；
- 3) 食物质量控制方案；
- 4) 承接本项目的优势；
- 5) 突发事件处理方案；
- 6) 企业实力；
- 7) 服务满意度评价情况；
- 8) 监控厨房评价情况；
- 9) 食品安全保障情况；
- 10) 企业配送车辆情况；
- 11) 服务便利性方案；
- 12) 食品安全责任险情况

.....

注：本表承诺说明内容必须针对本次招标需求进行说明，投标人自行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填写。

投标人代表签字：

（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其他文件说明资料

主要内容应包括：

- 1) 投标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2) 投标人履约能力和社会评价的相关证明文件若有；
- 3)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文件。（如投入本项目设备（车辆情况）、声明函、配套设备证明材料等。）

十一、公示信息的承诺函

致：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采购项目编号：SSZ-2021FG16）招标文件要求，我单位承诺投标文件及公示内容真实并保证：如获中标，同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下应公示的内容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一并公示，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1、投标文件应公示信息内容包括：

- ☒营业执照
- ☐资质证书
- ☒项目业绩
- ☐检验检测报告
- ☐履约验收报告
- ☐履约评价
- ☒社保证明
- ☒设备发票
- ☒职称、各种证件（身份证除外）
- ☐货物的规格型号及配置参数等。

以上信息不涉及任何个人隐私、商业秘密和其他不可公开的内容。

如以上框内打勾资料不同意公示，请阐述原因：

（如此处不填写内容，则认可以上信息均可公开。）

2、投标文件不属于应公示的信息内容包括：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

以上内容经公示或核实后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已获得中标资格的其中标资格无效且同时须承担相应的违法责任。

投标人代表签字：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投标文件密封袋封面

1、投标文件密封袋正/副本封面如下：

致：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

午餐配餐单位

招标编号：SSZ-2021FG16

包 号：

投 标 文 件

正本一份

副本四份

电子文件二份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传真：

在 2021 年 X 月 XX 日 X 时 XX 分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地点：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公共资源交易所开标室

2、投标报价一览表信封封面：

致：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中心小学选取午餐配餐单位

招标编号：SSZ-2021FG16

包 号：

投标人名称：

在 2021 年 X 月 XX 日 X 时 XX 分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地点：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公共资源交易所开标室

注：1、以上材料须加盖公章并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

2、投标报价一览表必须单独封装，与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附件一：质疑函范本

关于（采购人）（项目名称）的质疑函

（可根据质疑事项增加或删除）

采购人名称/采购代理机构：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证据来源：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附件二：投诉书格式

关于（采购人）（项目名称）的投诉书

（可根据投诉事项增加或删减）

采购人名称/采购代理机构：

一、投诉供应商基本信息

投诉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投诉项目的名称：

投诉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证据来源：

投诉事项 2

.....

四、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邮 箱： gdxjzb@163.com Fax： 0757-86322820 ， 联 系 电 话
0757-86322820

投 标 确 认 书

广东星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

我单位已报名领取了采购文件，并详细阅读和理解了采购文件的全部条款，
我司（1、将按照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按时参加投标活动。2、因故放弃投标
活动）。

特致此函。

公司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请各投标单位在开标前 2 个工作日或之前传真至采购代理公司确认。